

中國國民黨九十年大事年表

中國國民黨
中央委員會
黨史委員會編印

中國國民黨九十年大事年表

中國國民黨九十年大事年表

定價：
精裝新台幣三五〇元
美金一一〇・七元

主編者：秦 孝 儀

編輯者：中國國民黨中央委員會黨史委員會

出版者：中國國民黨中央委員會黨史委員會

經銷者：中央文物供應社

臺北市重慶南路一段一〇六號

印刷者：裕台公司中華印刷廠

臺北縣新店市文化路二號

中華民國七十三年十一月二十四日初版

序 言

我中國國民黨自 總理創立興中會、同盟會，歷經國民黨、中華革命黨直至中國國民黨，先後有總理 孫中山先生、總裁 蔣中正先生兩大革命領袖，持三民主義、五權憲法，為時代之主導；歷經開國、討袁、護法、北伐、剿匪、抗戰、戡亂諸役，在在與國家民族之命運，不惟息息相關，而實毛連於裏，於茲蓋九十年矣。

此九十年來，黨國憂患之深，世局變幻之譎，殆非時人所能想像，亦非筆墨所可形容，國脈民命瀕於危者屢矣。然終能化險為夷者，我革命領袖之睿智領導與同志同胞之艱苦奮鬥，實有以致之。紀錄此段充滿艱辛苦難與血淚光輝之史實，以為殷鑑，且勵后來，非止必要，且屬不容遷延者也。

治史之途，不外兩端，非紀傳表志，即編年本末。然不問其所遵何途，皆宜溯其脈絡，明其端緒。以是本會曾先後編有「中國國民黨七十年大事年表」、「

中國國民黨八十年大事年表」兩書行世，皆所以應治史者之需。茲值本黨建黨九十週年，黨國處境固益述遷，而本黨同志與全國同胞艱苦建設之輝煌成果，亦尤彰彰在人耳目！吾人自不能無所紀述，以為治史者之依據。爰囑孫子和纂修就前書重作補正，且續編十年年表，併為「中國國民黨九十年大事年表」，內容較前益詳，運用自亦更為便利。惟掛漏舛誤，魯魚亥豕，或亦難免，此則有待于博學君子之指證，以備異日再版補正。

中華民國七十三年十一月二十四日衡山

秦孝儀

敬記於陽明書屋

凡例

一、本編內容，以記述中國國民黨自興中會以後，九十年來領導國民革命運動之重要事蹟及其決策與措施為主體；其他在當時國內外之大事，足以影響革命運動或和黨的決策與措施有關者，亦擇要記入。前類記載概以較大之舊五號字排印，後類則以新五號字排印，俾資識別。

二、本編紀年，民國以前稱中華民國紀元前若干年，附以清代年號及干支，並註以西曆年代；其月日則先列當時所用之陰曆，下附陽曆。中華民國成立後，我國改用陽曆，故紀元之下，僅繫西曆；月日不附註陰曆。

三、本編紀時，其日期能確定者註明月日，其日期待考而有季序或月份可尋者，則註明其季或月。

四、本編敘事，以簡明扼要為主，如遇特別重大事件則加附註，以明原委。其文字儘量以原始資料如檔案等為依據；其無原始資料可考者，則採當時或以後之記述，加以考訂採用。

五、本編所舉人名，以本名為原則，避稱別號。外國人名如有原文者繫之，如在原始記載中用譯名則仍用譯名。

中國國民黨九十年大事年表

中華民國紀元前十八年——清光緒二十年、甲午（西曆一八九四年）

十 月

二十七日（陽曆十一月二十四日） 國父孫中山先生（以下尊稱國父）創立興中會於檀香山，以振興中華、挽救危局爲宗旨。會員何寬、李昌等二十餘人宣誓入會，誓詞爲「驅除韃虜，恢復中國，創立合衆政府。倘有貳心，神明共鑒。」議定宣言及規條，推舉劉祥、何寬爲正副主席以及其他職員，並徵收會費，決定募集革命軍債，積極擴張會務。

國父姓孫名文，號逸仙，世稱中山先生。廣東香山（今改名中山）縣人。民元前四十六年生。七歲入塾，十三歲讀畢重要經籍。翌年侍太夫人楊氏赴檀香山，依兄德彰，就讀於英

教會所設之意奧蘭尼書院 (Iolani School)，十七歲以優異成績畢業。十八歲自檀香山返粵，入香港拔萃書院 (Diocesan Home) 肄業。次年應兄德彰之召，再赴檀香山。二十歲歸國，值中法戰爭爆發，清廷顛預無能，屈辱求和，安南遂淪爲法之保護國。國父鑒於國勢積弱，政治腐敗，因召外侮，乃決志致力革命，傾覆清廷，創建民國，以拯危亡。二十一歲，入廣州博濟醫院 (Canton Hospital) 附設醫科學校習醫，課餘之暇，輒縱論國事及救亡之策，與同學鄭士良深相結納。旋又轉學香港新創之西醫書院 (The College of Medicine for Chinese, Hongkong)，鼓吹革命益力，嘗與陳少白、尤列、楊鶴齡等朝夕相處，時人

戲呼之爲「四大寇」。二十七歲以第一名畢業於香港西醫書院，卽設中西藥局於澳門，翌年春遷廣州，改名東西藥局，施藥贈醫，爲貧病義診；因藉醫術爲入世之媒，納交官紳，爭取同情，且資掩護。二十九歲（卽本年）自粵至上海，五月，偕陸皓東至天津，遊北京，以窺清廷虛實，旋轉道溯長江，深入武漢，觀察山川形勢，預爲他日發難之圖，迨七月一日中日宣戰，清陸海軍相繼失利，喪師辱國，國父以革命時機已至，遂於九月赴檀香山，糾合海外華僑，開始組織興中會；惟以當時風氣未開，人心錮塞，雖力事鼓吹，而應者寥寥。國父以爲革命事業，重在組織與精神，故仍舌敝唇焦，鏗而不舍；其兄德彰深受感動，願先傾家相助，又得鄧蔭南及親友二十餘人從而和之，組織始漸具雛形。至是日，興中會遂正式成立。此係中國國民黨最初的一個組織。

十一月

初一日（十一月十七日）

駐清美使田貝（Denby）調

處中日問題，日本要求清廷須派全權大臣，方允商談和議。（六月二十三日，中日戰事爆發，日軍艦在豐島擊沉清高陞號運兵輪。八月十六日，平壤失守，清將左寶貴戰歿。十八日，黃海大戰，日軍艦隊大敗北洋海軍於大東溝。二十八日，清廷醴陵與日議和。九月二十五日，日軍渡鴨綠江。十月七日，清廷商請英、美、德、法、俄等國駐華公使調處中日問題，各國均勸其直接與日本談判。二十一日，李鴻章詢日相伊藤博文以和議條件。二十四日，美使田貝向清廷提出調處辦法：朝鮮獨立，賠償兵費，先行停戰。同日，日軍攻陷旅順。二十五日，清廷接受美使所提辦法，並請轉達日本。是日，日本乃有此項表示。）

初四日（十一月三十日）

俄示意對中日問題將行干涉。

十七日（十二月十三日）

日軍陷海城。

十二月

二十五日（二月二十日）

日軍登陸山東，陷榮成。

下旬（一八九五年一月）

國父應國內同志宋耀如

函促，自檀香山偕鄧蔭南等返香港，積極策畫革命行動。

中華民國紀元前十七年——清光緒二十一年、乙未（西曆一八九五年）

正月

初五日（二月三十日） 日軍進攻威海衛。

初六日（二月三十一日） 日本派伊藤博文、陸奧宗光爲

中日和議全權大臣。

十一日（二月五日） 英教士李提摩太（Timothy Richard）在南京見張之洞，勸變法。

十八日（二月十二日） 清北洋海軍提督丁汝昌自殺，威海衛、劉公島海軍向日本投降。北洋艦隊覆滅。

十九日（二月十三日） 清廷派李鴻章爲頭等全權大臣，

與日本議和。

二十二日（二月十六日） 威海衛失守。

二十七日（二月二十一日） 國父在香港將楊衢雲、謝纘泰所設之「輔仁文社」併入興中會，設總機關於中環士丹頓街，託名「乾亨行」，修訂章程，發布宣言，標明救亡宗旨。

二月

初十日（三月六日） 日軍陷營口。

二十日（三月十六日） 國父召開香港興中會幹部會議，決議攻取廣州，並採用陸皓東設計之青天白日旗爲革命軍旗。

二十四日（三月二十日） 中日和議在馬關開始談判。

二十八日（三月二十四日） 李鴻章在日本遇刺，傷左頰。

二十九日（三月二十五日） 日軍陷澎湖。

三月

二十三日（四月十七日） 中日簽訂馬關條約，清廷承認

朝鮮獨立，割遼東、臺灣、澎湖，賠款二萬萬兩。

二十五日（四月十九日） 臺灣紳民留巡撫唐景崧守臺。

二十九日（四月二十三日） 俄、德、法照會日本，要求放棄遼東半島。

四月

初七日（五月一日） 康有爲聯合各省舉人上書清廷，請

拒對日和約，變法自強。（公車上書）

十三日（五月七日） 日本因俄、德、法三國干涉，聲明

願放棄遼東半島。

十四日（五月八日） 清廷與日代表在芝罘交換中日馬關

和約。

十八日（五月十二日） 俄皇批准西伯利亞鐵路橫貫滿洲

計劃。

二十六日（五月二十日） 清廷免去布政使署臺灣巡撫唐

景崧職，命臺灣各級文武官員速即內渡。

五 月

初二日（五月二十五日） 臺灣同胞劇烈反對清廷

割臺，起兵抗日，仍推臺灣巡撫唐景崧主政，

以劉永福爲民主將軍，丘逢甲爲義勇統領，聲

勢甚盛。

自此次中日戰爭失敗，臺灣、澎湖被割，國父

益感清廷之不可有爲與國家前途之危殆，乃積

極號召在香港及海外同志，誓雪國恥，並以恢

復臺灣與其他邊疆地區同胞之自由平等爲職志

，使黨內同志均以此心口相傳，務達目的。

初六日（五月二十九日） 日軍登陸臺灣基隆之澳底。

十六日（六月八日） 日軍陷臺北。

二十八日（六月二十日） 清廷與法訂立續議界務專條，

允越南鐵路展至中國境內。

二十九日（六月二十一日） 日軍陷宜蘭。

三十日（六月二十二日） 日軍陷新竹。

閏 五 月

十四日（七月六日） 清廷與俄訂立四釐借款合同，由俄

、法合借四萬萬法郎（合一萬萬兩）償付對日賠款。

十九日（七月十一日） 臺灣義軍反攻新竹，日軍

一隊被殲於大湖口。

六 月

十五日（八月五日） 甘肅回亂昌熾。

二十五日（八月十五日） 日軍陷苗栗。

二十七日（八月十七日） 日艦擾臺南安平。

七 月

初七日（八月二十六日） 日軍陷臺中。

初八日（八月二十七日） 香港政府下令封閉「乾亨行」。

初九日（八月二十八日） 日軍陷彰化，義勇軍吳湯興及黑旗軍吳彭年殉難。

初十日（八月二十九日） 國父在香港與陳少白、黃詠商、楊衢雲、謝纘泰同志會議，商攻取廣州方略，並釐訂臨時政府政策。

日軍陷雲林。

十三日（九月一日） 黑旗軍及義勇軍光復雲林。是月 文廷式創「強學會」於北京，康有爲、梁啓超等參加爲主要人員。

八 月

十八日（十月六日） 國父在廣州創設「農學會」爲起義機關，撰刊緣起書，廣徵同志。

二十一日（十月九日） 香港興中會由朱淇撰討滿檄文，英人黎德（Thomas H. Reid）及高文（J. Cowen）草英文對外宣言。

二十二日（十月十日） 香港興中會黨員投票選舉總辦（即會長），國父當選後，謙讓予楊衢雲。

二十七日（十月十五日） 日軍陷打狗（高雄）。

二十八日（十月十六日） 日軍陷鳳山。

九 月

初四日（十月二十一日） 日軍陷臺南。（臺灣淪亡於日本）

初九日（十月二十六日） 國父與陸皓東等在廣州發動第一次起義，以楊衢雲在香港分配槍械失當，貽誤戎機，事洩，失敗。

初十日（十月二十七日） 黨人陸皓東、程耀宸、程奎光等在廣州被清吏逮捕。

十一日（十月二十八日） 黨人丘四、朱貴全等四十餘人於登岸廣州時被捕。

十二日（十月二十九日） 國父自廣州脫險至香港；旋與鄭士良、陳少白同赴日本。

二十一日（十一月七日） 陸皓東、丘四、朱貴全

爲清吏殺害。

二十二日（十一月八日） 清廷與日本訂立付還遼東條約，增加賠款三千萬兩。

二十六日（十一月十二日） 國父抵日本神戶。

二十七日（十一月十三日） 楊衢雲自香港經新嘉坡、哥倫坡等地赴南非洲擴張黨務。

十月

初一日（十一月十七日） 國父抵橫濱，旋設興中會橫濱分會，以馮鏡如爲會長。

二十二日（十二月八日） 清廷命袁世凱練新建陸軍於天津小站。

十一月

二十八日（一八九六年一月十二日） 康有爲等在上海刊行「強學報」。

十二月

是月（一月） 國父自橫濱赴檀香山，留陳少白於日本，命鄭士良回國，待機再舉。

中華民國紀元前十六年——清光緒二十二年、丙申（西曆一八九六年）

正月

二十一日（三月四日） 香港政府下令，自本日起
五年期內，禁止國父在港居留。

二月

初十日（三月二十三日） 清廷向英、德借款一千六百萬
鎊。

二十六日（四月八日） 清廷命駐美使臣楊儒確查
國父行蹤。

春 國父居檀香山，加強「中西擴誦會」及「練
兵會」，並以隆記報為機關，擴充革命組織。

四月

二十二日（六月三日） 清廷與俄簽訂同盟密約，共防日
本，允西伯利亞鐵路通過黑龍江、吉林。

（

五月

二十四日（六月五日） 清廷與法訂立龍州鐵路合同，允
越南鐵路築至龍州。（一八九七年又展至南寧、百色）

初四日（六月十四日） 臺灣雲林簡義、柯鐵舉兵
抗日，聲勢頗張。

十六日（六月二十六日） 國父自檀香山抵舊金山
。在美停留三個月，由舊金山至紐約，沿途
宣傳革命，並聯絡洪門致公堂。）

三十日（七月十日） 臺灣嘉義黃國鎮等舉兵抗日
。

七月

初一日（八月九日） 黃遵憲、梁啟超等在上海創辦「時
務報」。

十八日（八月二十六日） 菲律賓革命失敗。

八 月

十七日（九月二十三日） 國父由紐約起程赴英。

十九日（九月二十五日） 駐美清使楊儒將國父行

蹤電告駐英清使龔照瑗。

二十四日（九月三十日） 國父抵利物浦，駐英清

使館派密探偵伺其行踪。

二十五日（十月一日） 國父抵倫敦。

二十六日（十月二日） 國父訪晤其師康德黎博士

（Dr. James Cantlie）於倫敦寓所。

九 月

初五日（十月十一日） 國父被清吏誘禁於倫敦清

使館。

初八日（十月十四日） 駐英清使龔照瑗致電清廷

，建議雇專船將國父解歸廣州。

初十日（十月十六日） 清廷電復龔照瑗，同意將

國父載運回國。

十二日（十月十八日） 國父手書求救名片，託清

使館洋僕柯耳（Cole）遞達康德黎，康與孟生博士（Dr. Manson）即奔走營救。

十三日（十月十九日） 康德黎雇偵探守於清使館

，防其偷運；並通知英外交部；外長獲悉，由該部添派偵探守候使館四周。

十六日（十月二十二日） 康德黎將國父被囚禁消

息向地球報（The Globe）宣布，英朝野大譁。

十七日（十月二十三日） 因英政府強硬干涉，國

父自清使館獲釋脫險。

十八日（十月二十四日） 國父投書各報，申謝英

政府及報界援助之盛情。

十 月

初二日（十一月六日） 清廷密令兩廣總督、廣東

巡撫於南洋各埠，密探國父蹤跡。

三十日起至年底（十二月四日至一八九七年二月）

國父赴大英博物院從事閱讀研究，習以爲常。

是月 國父撰寫「倫敦被難記」及自傳，公之於

世。

十一月

初十日（十二月十四日）

德國向清廷要求租借膠州灣。

二十七日（十二月三十一日）

臺灣日軍攻雲林大

弄頂，爲柯鐵所敗。

中華民國紀元前十五年——清光緒二十三年、丁酉（西曆一八九七年）

正月至六月（二月至六月） 國父繼續留英研究，

並考察歐洲政治風俗，鑒於其社會經濟之不平，爲使中國革命一勞永逸，創立民生主義，以與民族、民權問題同時解決，是爲三民主義主張之完成。

正月

初三日（二月四日）

清廷與英訂立中英滇緬境界及通商修正條約，開騰越、思茅等處爲口岸，連接滇緬鐵路。

二月

十三日（三月十五日）

清廷對法聲明不以海南島讓與他國。

三月

十九日（四月二十日）

尤列在香港設立中和堂。

二十三日（四月二十四日） 臺灣南部東港等地紛

起抗日。

五月

十三日（六月十二日）

清廷允法建築滇越鐵路，延長龍州鐵路，開滇、桂、粵等省礦產。

二十五日（六月二十四日） 駐英清使館探知國父

將赴北美，龔照瑗特請偵探追蹤，沿途偵察行動。

六月

初三日（七月二日） 國父離英赴加拿大。

十二日（七月十一日） 國父抵加拿大之孟特耳（

Montreal）。

十九日（七月十八日） 國父抵溫哥華。

二十一日（七月二十日） 國父抵維多利亞（Vic-

toria）。

七月

初五日（八月二日） 國父離加拿大維多利亞赴日本。駐英清使羅豐祿命偵探不再追蹤。

十九日（八月十六日） 國父抵日本橫濱。

八月

是月（九月） 國父在橫濱初識日本志士宮崎寅藏、平山周等；旋赴東京，訪犬養毅，結交日本朝野賢豪。

秋 國父創設中西學校於橫濱。（該校後改爲大同學校，爲保皇黨人所篡奪。）

十月

初一日（十月二十六日） 嚴復在天津刊行「國聞報」（日刊）。

初七日（十一月一日） 德國教士二人在山東鉅野爲匪所殺。

二十日（十一月十四日） 德軍艦佔領膠州灣，奪據青島砲臺。

十一月

初二日（十一月二十五日） 楊衢雲離南非都坂（Durban），取道赴日本。

二十二日（十二月十五日） 俄艦進駐旅順。

是月 陳少白在臺北成立興中會分會，由楊心如介紹吳文秀、趙滿朝、容祺年等入會。